

重庆大审判

北京律师涉嫌伪造证据案昨日重庆二审

李庄当庭承认作伪证

本报综合消息 2日上午9时30分,北京律师李庄涉嫌伪造证据、妨害作证罪案二审在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开庭不久,李庄当庭承认作伪证并宣布撤回上诉理由更令众人关注。

开庭后,李庄在法庭上陈述上诉理由时说:“一审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我撤回上诉理由,我先前的上诉理由作废。”

李庄辩护律师陈友西郑重向李庄提出,希望其郑重表态,问他是否知道撤回上诉理由的后果。李庄表示明白后果,并当庭承认了作伪证。

2日10时44分,审判长在传唤证人龚刚模上庭时,被告人李庄向审判长申请需要上洗手间,审判长当即表示休庭10分钟。法庭休庭10分钟后继续审理。龚刚模等证人陆续出庭作证。

在法庭提问阶段,检方向李庄,其为何撤回上诉理由和为什么作伪证。李庄回答说:“作伪证是为欺骗公安检察院和法院,也是为龚刚模开脱罪责。”

(重晚)

庭审直击

文强涉黑案昨开审

庭审预计持续5天

据新华社电 2日9时30分,重庆市司法局原党委书记、局长文强,文强妻子周晓亚,重庆市公安局刑事警察总队原副总队长黄代强,重庆市公安局公共交通治安管理总队原副总队长赵利明,重庆市公安局治安总队原副总队长陈涛因涉嫌犯罪,站上了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被告席受审。公诉机关指控文强犯受贿罪、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包庇纵容黑社会性质组织罪、强奸罪等四宗罪。本次庭审预计持续5天。

文强被控受贿1546万

作为此次重庆“打黑风暴”落马的最高级别官员,文强除被控受贿1546万余元外,在庭上还爆出其有千万巨额财产不明来源。检方指控,1996年至2009年,文强在先后担任重庆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副局长、重庆市司法局党委书记、局长期间,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单独或与其妻子周晓亚多次收受重庆兴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重庆吉鑫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周红梅等19家单位和个人所送的财物,共计折合人民币1546.4928万元。



李庄在二审庭审现场

幕后新闻

法院依法保障被告人诉权

本报综合消息 据悉,李庄案二审开庭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均依法进行,被告人李庄及其辩护人的诉讼权利得到了充分保障。

2010年1月8日,李庄案一审公开宣判后,李庄及其辩护人以原判认定事实不清、证据不足等为由提出上诉,请求二审法院依法改判。1月19日,重庆市一中法院立案受理了李庄上诉案。重庆市一中法院即指派合议庭成员前往重庆市第二看守所

提讯了李庄;同日,其辩护律师高子程会见了李庄。1月26日,高子程律师与该案合议庭成员交换了意见。

重庆一中法院对李庄的辩护律师提供了足够的便利,充分保障其作为辩护律师的权利。该院不仅安排专人协助高子程对案卷材料进行查阅和复制,且根据辩方申请对认为可能影响二审判决的全部证据材料提供给了高子程,从程序上充分保障了辩方的各项诉讼权利。

(北晚)

龚如心遗嘱案 陈振聪败诉

华懋基金获得千亿遗产

本报综合消息 已故华懋集团主席龚如心的千亿遗产“花落谁家”2日10时揭晓。香港高等法院裁定商人陈振聪,在已故华懋集团主席龚如心的遗嘱认证案中败诉,龚如心的庞大遗产拨归华懋慈善基金。

法官林文瀚判词指陈振聪所持的2006年遗嘱属伪冒。判词长达300页,详细交代裁决的结果,包括对陈振聪手持2006年遗嘱真伪的观点,及陈振聪与龚如心的关系。华懋慈善基金代表律师何文基说,龚如心胞弟龚仁心2日中午召开了记者会。

何文基说,对于裁决感到高兴,认为法庭确认了龚如心2002年的遗嘱有效,遗产全数拨归慈善基金,也采纳了他们的笔迹专家证供。他表示,至于陈振聪一方2006年的遗嘱,法庭认为笔迹专家无法确定龚如心的签名是真的,但华懋一方不会主动采取行动,要求警方介入调查。

人称“小甜甜”的亿万富豪龚如心2007年4月3日因患子宫癌逝世。其后,她的遗产处理出现“2002年遗嘱”和“2006年遗嘱”两个版本,引发争产大战。去年5月11日,这场世纪争产案正式开庭,9月22日审结。主审法官林文瀚表示,这宗千亿争产案犹如一出连续剧,38天聆讯中,先后传召36名证人,将鲜为人知的逸事、龚陈二人扑朔迷离的关系等争产内幕,巨细无遗地呈现。

(北晚)

比“蜗居”还辛酸的,是“厕居”



刚建好的公厕外观不错



“厕居”生活

本报综合消息 杭州市民杜先生内急,找到笕丁路一家公共厕所,跨进门吓了一跳:“里面搭着床,有锅灶、生活用具等,还睡着几个人。”公共厕所里安置了一个“家”。在此安“家”的是新源园林公司的十几名绿化养护工人。工人王玉华算过,如果自己另租一个房间,就要花掉大半的工资,“住这里毕竟不用付房租”。公共厕所刚建好,工人们就住进来了。

江干区城管办相关负责人说,不知道公共厕所里有人住。公共厕所一般分成两大类,一类是建设单位建好后移交给城管,这些公共厕所是不允许住人的。像笕丁路上的这家住人厕所,属于还没有移交过来的,城管没有权限管。

(杭闻)

八旬翁 闪婚容易闪离难

本报综合消息 如今80后闪婚闪离已不算什么新鲜事儿,而在南昌却有位86岁的大爷,在跟自家请的保姆认识7天后,就登记结婚。不过,闪婚容易想闪离可就难了。

86岁的黄某是退休中学老师,因结发妻子早年过世,子女长大后各自成家,只好请保姆照顾生活起居。32岁的徐某就这样走进了黄某的生活,她时常跟黄某聊天,请教书法方面的问题。两天后,二人陷入了热恋。为了能够长相守,2007年6月,二人在认识7天后登记结婚了。但好景不长,由于两个人年龄相差太大,知识、修养、认知存在很大差异,并开始因为钱的问题发生争吵,甚至大打出手。结婚一年多后,黄某终于忍受不了徐某,提出离婚,但遭到徐某的拒绝。近日,两人闹上法庭。

(江南)

城市网瘾青少年超2400万

与母亲同住的单亲家庭孩子更易成瘾

据新华社电 调查显示,目前我国城市青少年网民中,网瘾青少年的比例约为14.1%,人数约为2404.2万人。而网络成瘾与父母双方惩罚严厉、过度干涉、偏爱、拒绝及否认、过度保护等方面有着密切关联,过分的放纵和过分的限制都容易造成青少年网络成瘾。这是2日中国青少年网络协会、中国传媒大学调查统计研究所共同编写的《2009年青少年网瘾调查报告》发布的。

“因为家里太约束,外面太自由,上网是一种自由,家里是一种约束。”一位网瘾青

年谈到自己上网的原因时这样说道。调查报告表明,在网瘾青少年中身处单亲家庭的孩子比较多,尤其是与母亲共同居住的单亲家庭孩子。据专家介绍,一方面父母离婚容易使孩子心灵受到伤害,产生叛逆心理;另一方面,单亲家庭中家长(特别是母亲)总是试图以加强管教的方式来弥补另一家长的缺失,这样事无巨细的密集管教容易引起孩子的反感,从而使孩子从家中逃离至网吧。

数据结果同时显示,如果与父母一起居住,将有可

能有效地抑制网瘾。网瘾程度越严重的青少年,“未与双亲一起住”或“仅与父母中的一方一起住”的比例越高;非网瘾青少年中,“与双亲一起住”的比例较网瘾青少年高。

而网瘾青少年与家长沟通理解的程度、家庭和谐程度低于非网瘾青少年。网瘾青少年往往与家长缺乏交流沟通,或者互相不能理解。

调查结果也表明,青少年网民认为其母亲的管教方式比父亲更为严厉,无论网瘾青少年还是非网瘾青少年均呈现这一趋势。



雪雕“美容”

2月1日,雪雕艺人在牡丹江雪堡修补雪雕。近日,黑龙江省牡丹江雪堡部分雪雕表面出现消融破损现象,数十名雪雕艺人对其进行集中修补。“补妆”后的雪雕焕然一新。

新华社发

剪发女 难忍丈夫揪发打

本报综合消息 南京一名女子近日剪掉了自己的一头秀发,原因既不是看破红尘,也不是得了重病,而是她不堪忍受被丈夫揪住头发毒打。

36岁的刘菊称,自己12年来都是在丈夫张金保的拳脚下度过的。她称,自己经人介绍1997年4月与张结婚,但婚后发现丈夫爱喝酒,一喝多了就打人。刘菊从刚领了结婚证就开始挨他的打,就连怀孕期、坐月子都没少被打,甚至还曾被打得到医院抢救。她说,丈夫身高近1.8米,自己只有1.57米,根本反抗不过他。而丈夫时常拽她头发,用膝盖顶她的脑袋,有时出手很重,连他自己的手都能打出血来。而由于长期被丈夫揪住头发毒打,她的头发不断脱落,为了防止被他拽头发,刘菊近日无奈剪掉了一头秀发。

(扬子)